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順風國際清潔能源有限公司

SHUNFENG INTERNATIONAL CLEAN ENERG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165)

###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業績摘要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變更 百分比
收入			
– 太陽能產品製造及銷售	8,249,220	6,811,875	21.1%
– 太陽能發電	1,320,737	1,074,624	22.9%
– 太陽能發電站營運及服務	127,457	110,026	15.8%
– LED 產品製造及銷售	320,018	279,974	14.3%
總收入	10,017,432	8,276,499	21.0%
毛利	1,577,080	1,502,056	5.0%
淨虧損	-834,136	-2,399,395	-65.2%
經調整 EBITDA*	1,959,192	1,682,352	16.5%
毛利率	15.7%	18.1%	-13.3%
每股基本虧損	-人民幣 19.29 分	-人民幣 49.72 分	-61.2%
經營活動產生淨現金	1,379,093	1,183,712	16.5%

\* 經調整 EBITDA 不包括財務費用、所得稅、折舊、攤銷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商譽、無形資產、太陽能發電站、於一間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權益、存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供應商款項之減值虧損。

## 董事長報告書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順風國際清潔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

2017年較以往提供更多機遇，同時我們也面對更大挑戰。GTM Research於其2017年度市場研究報告中總結2017年為太陽能行業再創記錄的一年，全球新太陽能安裝突破85吉瓦，中國、美國、印度及日本繼續為世界主要太陽能應用市場。儘管越來越多新興國家開始使用太陽能為替代能源，中國繼續為太陽能發電最大市場，其於2017年新安裝為53吉瓦，並進一步提高中國於全球太陽能市場之領導地位。

中國空氣污染問題引起越來越多關注，於冬季廣泛區域性霧霾情況更令污染加劇。為保護環境，中國中央政府已設定住宅供暖能源由煤改為天然氣之目標。就太陽能發電行業而言，各級中央政府緊密合作以解決產能過剩問題，透過向清潔能源行業公司發放財政補貼或非財政支援，及政府鼓勵應用太陽能於當地社區作為政策的一部分。此為中國太陽能產業未來發展的兩個重要基礎。然而，由於預算問題，中央政府於廣泛應用太陽能方面受資金所限。儘管中國產生的太陽能量於2017年減少6%及限制太陽能發電繼續為中國西北地區重大議題，建設超高壓輸電線路連接東部與西部將為長遠解決此問題的關鍵。

另一方面，美國的情況引來新挑戰。美國已正式退出巴黎協定，此舉將影響清潔能源行業的發展及市場。今年較早時，美國貿易代表處亦決定就中國進口至美國之太陽能板徵收高達30%的關稅。鑒於上述挑戰，估計美國市場需求或會於未來數年大幅減少。

### 業績回顧

儘管面臨種種轉變，本集團已積極利用商機及將挑戰可能帶來的風險及危機減至最低。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人民幣10,017.4百萬元，較2016年的人民幣8,276.5百萬元增加21.0%。收入增長主要歸因於太陽能產品銷售改善，銷售量較2016年增長30.6%，以及太陽能發電銷售收入亦見增長。

於本年度，本集團繼續優化其中國附屬公司太陽能產品製造業務及把握中國強大市場增長機遇。本集團向外部第三方銷售太陽能產品的收入達至21.1%增長，至人民幣8,249.2百萬元。

於2017年，儘管年內西北地區限制用電，本集團仍維持其併網太陽能發電站的總規模及繼續擴大太陽能發電。於年內太陽能發電收入達人民幣1,320.7百萬元，相較2016年的人民幣1,074.6百萬元增加22.9%。

本集團亦於本年於發電站營運及服務以及LED產品製造及銷售的兩個業務板塊分別錄得收入人民幣127.5百萬元及320.0百萬元。兩個業務板塊均錄得穩定增長，分別較2016年發電站營運及服務板塊的收入人民幣110.0百萬元增加15.8%及較2016年LED產品製造及銷售板塊的收入人民幣280.0百萬元增加14.3%。

##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全球清潔能源市場的發展正進入未知的領域，因此本集團需作出明確的策略及仔細操作集團資源。未來五年將為太陽能光伏行業之轉捩點，本集團預期太陽能光伏能源的年度安裝量再創記錄，且將超越風力及水力發電。中國太陽能光伏市場在持續技術發展下將得以降低成本，並受惠於政策改變而帶來前所未有的市場新動力。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本集團所有充滿熱忱的管理團隊和員工，尊敬的股東及業務夥伴的鼎力支持和信任致以衷心的感謝。我們致力於為客戶提供經濟高效的清潔能源解決方案及服務。

成功並非終點，而挑戰終可克服。勇於面對挑戰及作出改善更為重要。因此我們必須繼續努力創造價值為股東們帶來可觀回報。

張伏波  
董事長

2018年3月28日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連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據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10,017,432	8,276,499
銷售成本		<u>(8,440,352)</u>	<u>(6,774,443)</u>
毛利		1,577,080	1,502,056
其他收入	5	235,851	151,909
其他損益及其他開支	6	(67,212)	(1,717,570)
分銷及銷售開支		(341,943)	(377,036)
行政開支		(613,542)	(664,949)
研發開支		(138,434)	(177,645)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4,185)	(6,473)
分佔合營企業收益（虧損）		8,044	(82,575)
財務費用	7	<u>(1,423,292)</u>	<u>(1,031,825)</u>
除稅前虧損	8	(767,633)	(2,404,108)
所得稅（開支）抵免	9	<u>(66,503)</u>	<u>4,713</u>
年內虧損		<u><u>(834,136)</u></u>	<u><u>(2,399,395)</u></u>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其他全面收入		1,591	22,221
換算國外營運之匯兌差額		<u>40,312</u>	<u>9,387</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u><u>41,903</u></u>	<u><u>31,608</u></u>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u><u>(792,233)</u></u>	<u><u>(2,367,787)</u></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下列各方應佔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832,050)	(2,109,843)
非控股權益		<u>(2,086)</u>	<u>(289,552)</u>
		<u><b>(834,136)</b></u>	<u><b>(2,399,395)</b></u>
下列各方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89,730)	(2,080,982)
非控股權益		<u>(2,503)</u>	<u>(286,805)</u>
		<u><b>(792,233)</b></u>	<u><b>(2,367,787)</b></u>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每股虧損			
– 基本	10	(19.29)	(49.72)
– 攤薄		<u>(19.29)</u>	<u>(49.72)</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31,529	3,028,112
太陽能發電站		12,226,635	12,836,210
預付租賃款項—非即期		423,800	467,067
商譽		6,237	6,237
無形資產		40,636	46,35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40,377	153,774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13,908	5,864
可供出售投資—非即期		3,096	88,916
其他非流動資產		997,950	1,901,679
遞延稅項資產		213,608	261,010
可收回增值稅—非即期		720,000	—
		<u>17,617,776</u>	<u>18,795,226</u>
<b>流動資產</b>			
存貨		792,630	646,2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3,508,054	3,698,219
預付租賃款項—即期		15,701	16,871
可收回增值稅		315,155	1,212,312
可收回稅項		3,544	—
預付供應商款項		815,172	554,79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5,744	19,953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762	652
可供出售投資—即期		111,337	—
受限制銀行存款		1,476,381	2,156,556
銀行結餘及現金		663,686	912,611
		<u>7,708,166</u>	<u>9,218,181</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5,080,326	5,740,695
已收客戶按金		178,184	167,319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32,426	10,275
融資租賃承擔		45,195	41,597
撥備		1,051,770	1,013,353
稅項負債		4,553	9,608
銀行及其他借款		5,964,579	3,010,351
遞延收入		12,755	11,505
衍生財務負債		3,336	7,733
可換股債券		429,369	1,165,695
應付債券		1,045,061	—
		<u>13,847,554</u>	<u>11,178,131</u>
<b>淨流動負債</b>		<u>(6,139,388)</u>	<u>(1,959,950)</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1,478,388</u>	<u>16,835,276</u>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34,876	34,876
儲備	<u>4,006,318</u>	<u>4,777,71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	4,041,194	4,812,591
非控股權益	<u>1,313,300</u>	<u>1,278,691</u>
<b>總股本</b>	<u>5,354,494</u>	<u>6,091,282</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46,759	46,311
銀行及其他借款	4,900,714	8,414,876
融資租賃承擔	66,852	105,170
遞延收入	27,897	52,056
可換股債券	1,081,672	1,113,486
應付債券	—	1,012,095
	<u>6,123,894</u>	<u>10,743,994</u>
	<u><b>11,478,388</b></u>	<u><b>16,835,276</b></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 (a) 一般資料

順風國際清潔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中環花園道一號中銀大廈30樓C室。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連同本公司，下文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清潔能源低碳節能綜合解決方案供應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其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 (b) 編製基準

鑒於本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錄得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人民幣6,139,388,000元的事實，本公司董事已就本集團之持續經營作出審慎考慮。此外，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有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417,657,000元(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所披露)。

於2017年12月31日，可得無條件銀行融資為人民幣149,218,000元，而未動用有條件融資(須按個別項目基準審批)為人民幣20,000,000,000元(「有條件融資」)。本集團管理層目前亦已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後與其他銀行及金融機構開展磋商以獲取額外有條件融資。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獲得額外人民幣1,004,747,000元額外有條件融資(「額外有條件融資」)。董事有信心本集團將可成功就有條件融資及額外有條件融資獲得批准。此外，有關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4,811,122,000元及人民幣45,195,000元之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融資租賃承擔將根據借款協議原定還款日期於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起未來12個月到期，管理層目前已就重續延長到期日與金融機構及對手開展磋商，董事相信本集團能就大部分款項成功獲得延長到期日許可。最後，就於2017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人民幣1,153,457,000元之銀行借款(原定於2029年到期，目前由於違反若干財務契諾而分類至於2017年12月31日之流動資產)，董事有信心銀行將不會行使其權利要求立即還款，由於本集團已抵押充足金額的資產作為該等借款之保障。綜合考慮上述因素，董事認為，連同現時可得銀行融資及本集團的內部財務資源，本集團有充裕營運資金滿足其目前需求，即自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起計未來至少12個月的需求。因此，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 2.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

###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方案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除下文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披露方案之修訂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修訂。該修訂要求實體提供披露資料，令使用財務報表的人士得以評估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此外，該修訂亦要求，當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已經或其未來現金流量將會計入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時，實體須披露有關金融資產的變動。

具體而言，該修訂要求披露下列各項：(i)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ii)取得或失去附屬公司或其他業務控制權所引起的變動；(iii)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iv)公平價值的變動；及(v)其他變動。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作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進部分內容之修訂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載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進之修訂。載於年度改進之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之修訂尚未強制生效及未被本集團提前應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列明，實體毋須提供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之財務資料概要。該等修訂澄清，除財務資料概要外，所有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項下之披露要求適用。

應用此等修訂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 3. 收入

本集團年內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貨品(包括太陽能產品(定義見附註4)及LED產品(定義見附註4))	8,569,238	7,091,849
發電站營運及服務產生的收入	127,457	110,026
太陽能發電產生的收入(包括售電及電費補貼)	<u>1,320,737</u>	<u>1,074,624</u>
	<u><b>10,017,432</b></u>	<u><b>8,276,499</b></u>

### 4. 分部信息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呈報及經營分部乃於兩個年度呈列如下：

- (1) 製造及銷售太陽能電池片、太陽能組件、光伏系統(「光伏系統」)及相關產品(統稱「太陽能產品」)；
- (2) 太陽能發電；
- (3) 太陽能發電站營運及服務，即營運網絡監察門戶以產生回報率報告、太陽能預測、系統評級、衛星監控過往及即時太陽能輻射量數據、網絡管理解決方案及涵蓋電站營運、電站監管及電站優化各方面的服務，以及在長遠上更新、拆除及循環再用發電站(「發電站營運及服務」)；及
- (4) 製造及銷售Ga<sub>N</sub>基發光二極體(「LED」)附生硅片及晶片(統稱「LED產品」)。

##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分析之收入及業績如下：

	製造及銷售太陽能產品		太陽能發電		發電站營運及服務		製造及銷售LED產品		小計		對銷		總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外部銷售額	8,249,220	6,811,875	444,702	361,233	127,457	110,026	320,018	279,974	9,141,397	7,563,108	—	—	9,141,397	7,563,108
電費補貼	—	—	876,035	713,391	—	—	—	—	876,035	713,391	—	—	876,035	713,391
	<u>8,249,220</u>	<u>6,811,875</u>	<u>1,320,737</u>	<u>1,074,624</u>	<u>127,457</u>	<u>110,026</u>	<u>320,018</u>	<u>279,974</u>	<u>10,017,432</u>	<u>8,276,499</u>	<u>—</u>	<u>—</u>	<u>10,017,432</u>	<u>8,276,499</u>
分部間收入	115,573	873,294	—	—	—	—	—	—	115,573	873,294	(115,573)	(873,294)	—	—
	<u>8,364,793</u>	<u>7,685,169</u>	<u>1,320,737</u>	<u>1,074,624</u>	<u>127,457</u>	<u>110,026</u>	<u>320,018</u>	<u>279,974</u>	<u>10,133,005</u>	<u>9,149,793</u>	<u>(115,573)</u>	<u>(873,294)</u>	<u>10,017,432</u>	<u>8,276,499</u>
分部利潤(虧損)	427,347	482,128	336,019	(247,723)	(2,305)	(157,587)	4,616	(1,106,111)	765,677	(1,029,293)	—	—	765,677	(1,029,293)
未分配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3,052	40,024
—衍生財務負債公允 價值變動													4,397	350,330
未分配支出														
—中央行政費用													(73,902)	(128,129)
—財務費用													(1,423,292)	(1,031,825)
為一間合營企業提供財務擔保 之開支													(50,849)	(228,250)
分估聯營公司虧損													(4,185)	(6,473)
於聯營公司權益之減值 虧損													—	(18,944)
分估合營企業收益(虧損)													8,044	(82,575)
於一間合營企業權益之 減值虧損													—	(259,888)
其他開支													(6,575)	(9,085)
除稅前虧損													<u>(767,633)</u>	<u>(2,404,108)</u>

計量分部利潤或(虧損)的金額包括：

	製造及銷售太陽能產品		太陽能發電		發電站營運及服務		製造及銷售LED產品		小計		對銷		總計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太陽能發電站之減值虧損	—	—	(15,509)	(221,540)	—	—	—	—	(15,509)	(221,540)	—	—	(15,509)	(221,540)
確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呆賬，淨額	(40,468)	(51,369)	(74,477)	(199,000)	—	—	(14,594)	(143,840)	(129,539)	(394,209)	—	—	(129,539)	(394,20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4,004)	—	—	—	—	—	(244,891)	—	(248,895)	—	—	—	(248,895)
商譽之減值虧損	—	—	—	—	—	(107,856)	—	(412,171)	—	(520,027)	—	—	—	(520,027)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	—	—	—	—	(35,623)	—	(160,864)	—	(196,487)	—	—	—	(196,487)
預付供應商款項之減值虧損	—	—	—	—	—	—	—	(6,790)	—	(6,790)	—	—	—	(6,790)
減存貨撇	(4,450)	(7,165)	—	—	—	—	(25,447)	—	(29,897)	(7,165)	—	—	(29,897)	(7,165)

#### 其他資料：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利潤(虧損)指各分部所賺取之利潤或所產生之虧損，不包括分配銀行利息收入、衍生財務負債公允價值變動、中央行政費用、財務費用、為一間合營企業提供財務擔保之開支、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於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權益之減值虧損及其他開支。此乃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而向首席營運決策者報告之計量基準。

##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分析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b>分部資產</b>		
製造及銷售太陽能產品	6,905,972	7,296,613
太陽能發電	15,393,314	16,841,321
發電站營運及服務	49,934	49,312
製造及銷售LED產品	561,431	487,835
	<hr/>	<hr/>
分部資產總值	22,910,651	24,675,081
其他未分配資產(附註i)	2,415,291	3,338,326
	<hr/>	<hr/>
綜合資產	<b>25,325,942</b>	<b>28,013,407</b>
	<hr/> <hr/>	<hr/> <hr/>
<b>分類負債</b>		
製造及銷售太陽能產品	6,809,205	6,861,411
太陽能發電	9,827,221	11,019,166
發電站營運及服務	48,747	47,294
製造及銷售LED產品	318,168	309,953
	<hr/>	<hr/>
分部負債總值	17,003,341	18,237,824
其他未分配負債(附註ii)	2,968,107	3,684,301
	<hr/>	<hr/>
綜合負債	<b>19,971,448</b>	<b>21,922,125</b>
	<hr/> <hr/>	<hr/> <hr/>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部間之資源分配而言：

- (i) 除銀行結餘及現金、受限制銀行存款、可供出售投資、於聯營公司權益、於合營企業權益以及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及
- (ii) 除融資租賃承擔、本集團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為一間合營企業財務擔保撥備、衍生財務負債、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及有關本集團中央融資的應付債券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

## 整個實體披露

### 以主要產品分析收入

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入的明細載於下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太陽能硅晶片	21,936	62,488
銷售太陽能電池片	2,011,181	2,490,233
銷售太陽能組件	5,916,655	4,131,357
銷售光伏系統	269,302	100,073
其他太陽能產品	30,146	27,724
	<u>8,249,220</u>	<u>6,811,875</u>
銷售電力	444,702	361,233
電費補貼(附註)	876,035	713,391
	<u>1,320,737</u>	<u>1,074,624</u>
發電站營運及服務	127,457	110,026
銷售LED產品	320,018	279,974
	<u>10,017,432</u>	<u>8,276,499</u>

附註：該筆款項為佔中國總電力銷售約36%至84%（2016年：54%至84%）的電費補貼。該筆款項由相關政府機關分配基金，並已根據併網單位電價批准文件及電力供應合約釐定。

## 5.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13,052	40,024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變動之收益	7,278	—
向獨立第三方墊款產生之利息收入	44,265	3,156
政府補助金(附註i)	140,438	99,278
出售原材料及其他材料的收益	22,900	5,811
技術顧問收入(附註ii)	7,788	3,097
其他	130	543
	<u>235,851</u>	<u>151,909</u>

附註：

- (i) 政府補助金指本集團中國經營實體自地方政府所獲得的款項。政府補助金指(a)有關本集團進行活動所收取及確認之無條件獎勵約人民幣126,318,000元(2016年：人民幣86,384,000元)及(b)收購土地使用權及機器之補貼所攤銷至損益約人民幣14,120,000元(2016年：人民幣12,894,000元)。
- (ii) 技術顧問收入指提供予獨立第三方有關太陽能發電站發展之設計與實施之諮詢及顧問服務。

## 6. 其他損益及其他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b>其他損益</b>		
衍生財務負債公允價值變動之收益(附註iii)	4,397	350,330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0,878	41,023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	23,445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340	—
於一間合營企業權益之減值虧損	—	(259,888)
太陽能發電站之減值虧損	(15,509)	(221,540)
確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呆賬，淨額(附註i)	(129,539)	(394,209)
淨外匯收益(虧損)	35,264	(34,94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248,8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1,948)	(14,601)
賠償安排收益淨額	14,787	—
商譽之減值虧損	—	(520,027)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	(196,487)
於聯營公司權益之減值虧損	—	(18,944)
預付供應商款項之減值虧損	—	(6,790)
財務擔保開支撥備	(51,469)	(228,250)
終止財務擔保合約之收益	36,651	—
撤銷無形資產之虧損	(2,430)	—
撤銷太陽能發電站之虧損	(6,165)	—
撤銷註冊一間附屬公司時取消確認其他應付款項之收益(附註ii)	40,302	—
其他	13,804	21,293
	<u>(60,637)</u>	<u>(1,708,485)</u>
<b>其他開支</b>		
法律申索撥備淨額	(6,575)	(9,085)
	<u>(67,212)</u>	<u>(1,717,570)</u>

附註：

- (i) 該筆款項包括就無錫尚德集團撥回過往撇銷壞賬收益人民幣14,389,000元(2016年：人民幣13,670,000元，就無錫尚德集團及晶能光電集團)。於收購無錫尚德集團及晶能光電集團當日，應收若干獨立第三方的應收款項分別達人民幣704,368,000元及人民幣54,894,000元乃於初步確認時被視作不可收回及悉數撇銷。然而，本集團的管理層及律師已努力不懈地於收購後收回上述已減值壞賬。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就無錫尚德集團於本集團收購前已減值壞賬中的人民幣14,389,000元(2016年：人民幣13,670,000元，就無錫尚德集團及晶能光電集團)乃以現金形式收回，因而產生撥回呆賬。
- (ii) 該筆款項指先前就一間附屬公司計提的環保開支，該附屬公司先前從事化學產品研發及於近年來並無營運。該筆款項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間該附屬公司完成撤銷註冊並在獲得相關政府機構批准無需繳納任何該等款項後已悉數撥回。
- (iii)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筆款項僅包括因先前收購晶能光電集團時產生之認股權證負債公允價值變動之收益人民幣4,397,000元(2016年：人民幣254,929,000元)；而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筆款項亦包括因先前收購Suniva時產生之衍生工具收益人民幣95,401,000元，即指調整機制產生之將予發行的總代價股份。

於2016年3月11日，本公司就總代價股份配發及發行本公司合共123,138,889股新普通股。本公司普通股公允價值乃採用香港聯交所於2016年3月11日發佈的市價釐定，每股1.52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27元)，合共為187,171,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56,476,000元)。於2016年3月11日發行總代價股份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人民幣95,401,000元於「其他損益及其他開支」內確認，同時計入相應股本及股份溢價分別為人民幣1,030,000元及人民幣155,446,000元，合共為人民幣156,476,000元。

## 7. 財務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896,883	777,525
應收票據折現的財務費用	1,437	6,586
融資租賃利息	10,972	14,198
可換股債券實際利息	444,178	407,445
應付債券實際利息	88,187	58,446
有關終止2015年建議出售預收代價之利息	19,662	44,463
	<hr/>	<hr/>
總借款成本	1,461,319	1,308,663
減：資本化金額	(38,027)	(276,838)
	<hr/>	<hr/>
	<b>1,423,292</b>	<b>1,031,825</b>



## 8. 除稅前虧損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7 年 人民幣千元	2016 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董事薪酬	8,102	9,886
其他員工成本	644,117	645,493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3,791	54,124
有關晶能光電集團購股權之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	57,695	58,379
減：資本化金額	—	—
員工成本總額	763,705	767,882
存貨資本化	(35,189)	(35,628)
	<b>728,516</b>	<b>732,254</b>
核數師薪酬	9,955	18,498
保修費用撥備(納入銷售成本)	55,528	44,96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附註)	7,694,024	6,153,575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19,036	20,847
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租金	23,387	27,01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11,206	482,007
已竣工太陽能發電站折舊	690,800	575,908
無形資產攤銷	7,546	19,521
折舊及攤銷總額	1,109,552	1,077,436
存貨資本化	(37,983)	(37,590)
	<b>1,071,569</b>	<b>1,039,846</b>

附註：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包括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約人民幣29,897,000元(2016年：人民幣7,165,000元)。

##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7 年 人民幣千元	2016 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19,988	40,241
其他司法權區	4,665	607
	<u>24,653</u>	<u>40,848</u>
上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中國企業所得稅	(2,843)	(1,805)
	<u>21,810</u>	<u>39,043</u>
遞延稅項開支(抵免)：	44,693	(43,756)
	<u>66,503</u>	<u>(4,713)</u>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的收入並不產生於或來源於香港，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稅法及其相關條例，本集團從事太陽能發電項目的若干附屬公司於各自取得第一筆經營收入所屬納稅年度起享有所得稅三免三減半優惠待遇。於 2014 年，本公司若干從事公共基建項目的附屬公司首年獲得營運收入。

於 2017 年 11 月 17 日，江蘇順風及無錫尚德集團之若干附屬公司已重續「高新技術企業」地位，為期 3 年，使彼等可根據中國稅法於自 2017 年起至 2019 年的三年期間享有優惠稅率 15%。

於 2017 年 8 月 23 日，晶能光電集團已重續「高新科技企業」地位，為期 3 年，使彼等可根據中國稅法於自 2017 年起至 2019 年的三年期間享有優惠稅率 15%。

就本公司位於日本之該等附屬公司而言，企業稅稅率為 30.86%。S.A.G. 權益若干位於瑞士、奧地利、德國及捷克共和國之附屬公司的企業稅稅率分別為約 23%、25%、30% 及 20%。

於兩個年度本公司其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乃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 25% 繳稅。

## 10. 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b>虧損</b>		
就每股基本虧損而言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b>(832,050)</b>	(2,109,843)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附註)	—	—
就每股攤薄虧損而言之虧損	<b><u>(832,050)</u></b>	<b><u>(2,109,843)</u></b>
<b>股份數目</b>		
就每股基本虧損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4,314,151,191</b>	4,243,778,563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可換股債券(附註)	—	—
就每股攤薄虧損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u>4,314,151,191</u></b>	<b><u>4,243,778,563</u></b>

附註：由於轉換可換股債券將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故於計算兩個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有關於可換股債券已獲轉換。

## 11. 股息

本公司並無就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或擬派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亦無擬派任何股息(2017年及2016年：無)。

##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649,041	1,376,710
減：呆賬撥備	(229,300)	(157,804)
	<u>1,419,741</u>	<u>1,218,906</u>
電費補貼應計收入	1,178,427	1,244,513
	<u>1,178,427</u>	<u>1,244,513</u>
貿易應收款項及電費補貼應計收入總額	2,598,168	2,463,419
應收票據	224,900	131,973
	<u>224,900</u>	<u>131,973</u>
	<b>2,823,068</b>	<b>2,595,392</b>
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開支	49,425	29,790
應收保留金	15,518	21,495
應收獨立第三方款項(附註i)	438,109	336,746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應收代價	—	11,000
出售附屬公司應收代價	43,388	255,772
應收已出售附屬公司款項(附註ii)	40,990	386,782
因銷售LED產品產生之應收政府補助金(附註iii)	62,153	—
其他(附註iv)	35,403	61,242
	<u>684,986</u>	<u>1,102,827</u>
	<b>3,508,054</b>	<b>3,698,219</b>

附註：

- (i) 於2017年12月31日，該筆款項屬非貿易性質，除人民幣39,800,000元(2016年：人民幣254,256,000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10%(2016年：介乎5%至10%)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外，所有其他結餘屬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本集團管理層預期結餘將於本報告期後12個月內清付。

此外，於2016年12月31日的結餘包括232,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07,519,000元)向一名第五批可換股債券之可換股債券持有人發放的貸款。根據貸款協議，本集團有權於2017年11月27日(「到期日」)後抵銷應收貸款至本集團第五批可換股債券結餘。於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就應收貸款應計之額外利息收入10,55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906,000元)，連同本金餘額232,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96,243,000元)於到期日後抵銷部分第五批可換股債券結餘。

- (ii) 於2017年12月31日，該筆款項包括人民幣40,990,000元(2016年：人民幣386,782,000元)為於本年度內已出售予獨立第三方之已出售附屬公司之往來賬戶。該筆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應收該等附屬公司款項人民幣600,289,000元(包括於本年及過往年度出售之附屬公司)已於本年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取。
- (iii) 該筆款項指就中國江西省南昌市地方政府為支持中國LED行業業務發展提供及確認之獎勵的應收款項結餘。
- (iv) 該筆款項包括向第三方墊款產生之應收利息、於海關的押金及供營運用途之員工墊款。

按貨品付運及輸電日期(與各自的收入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及電費補貼應計收入(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賬齡	於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615,656	556,210
31至60日	285,758	251,727
61至90日	318,121	169,730
91至180日	485,780	420,707
180日以上	892,853	1,065,045
	<u>2,598,168</u>	<u>2,463,419</u>

本集團一般要求客戶於貨品付運前預付款項，以及根據個別情況給予若干貿易客戶最多180日(2016年：180日)的信貸期。

本集團來自銷售電力的貿易應收款項及電費補貼的應計收入主要為應收國家電網公司的款項。一般而言，貿易應收款項自發票日期起計30日內到期，惟就收取有關電費補貼的應計收入除外，該應計收入於2017年佔總電力銷售的36%至84%(2016年：54%至84%)，其由國家電網公司於相關政府機關落實向國家電網公司分配的資金後償付。

###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198,808	1,079,427
應付票據	649,525	720,898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101,116	120,071
太陽能發電站EPC的應付款項(附註i)	1,749,173	2,359,083
其他應繳稅項	30,444	22,390
應付獨立第三方款項(附註ii)	762,182	566,714
已收取招標按金	49,617	59,266
應付利息	129,528	103,246
應計開支	221,238	236,205
應計工資及福利	102,563	98,216
預收代價及相關應計利息(附註iii)	—	274,700
先前收購附屬公司應付代價(附註iv)	46,979	55,712
其他	39,153	44,767
	<b>5,080,326</b>	<b>5,740,695</b>

附註：

- (i) 該筆款項為太陽能發電站EPC產生的應付款項。該等款項須於報告年末後12個月內償還，並因此於報告年末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 (ii) 該筆款項包括應付兩名獨立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包括True Bold Global Limited(「True Bold」)及Eagle Best Limited(「Eagle Best」))之第五批可換股債券本金結餘445,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76,381,000元)及相關未付利息3,5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926,000元)之加總，該筆款項自第五批可換股債券到期日後由可換股債券重新分類，屬無抵押及須立即償還。

本公司於2014年11月28日發行第五批可換股債券，而獨立第三方True Bold認購本金總額385,000,000港元。True Bold已於到期日收取來自本公司清償總額29,250,000港元(包括本金總額10,000,000港元及利息19,250,000港元)。本公司於2017年12月31日尚未償還款項，並與True Bold就餘下到期本金375,000,000港元訂立中止及延期協議(「協議」)。True Bold同意自到期日至2018年3月31日(「中止期間」)中止及延期行使其於第五批可換股債券項下之加速到期或強制執行權力及補救措施。

本報告期後於2018年2月，本金餘額177,896,000港元及應計利息開支2,697,000港元合共180,593,000港元已由本集團向True Bold以現金清付。本集團管理層目前正與True Bold磋商將尚未償還餘額與一項無抵押、固定年利率為10%及原定於2018及2019年度償還之貸款合併。

就應付Eagle Best之第五批可換股債券本金結餘70,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59,206,000元)而言，該筆款項屬無抵押、年利率為5%及須立即償還。相關應計利息包括於2017年12月31日之應付一名獨立第三方款項3,5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926,000元)。

本報告期後於2018年3月，餘額合共70,000,000港元及相關應計利息開支4,666,667港元，總額為74,666,667港元已由本集團向Eagle Best Limited以現金清付。

最後，除人民幣580,946,000(2016：人民幣206,000,000元)餘額固定年利率介乎4.35%至10%(2016年：4.35%)外，該筆款項屬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iii)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建議向獨立第三方重慶未來投資有限公司出售其於若干附屬公司(於中國不同省份從事建設、發展及營運九個光伏項目及發電站)之全部股本權益(「2015年建議出售」)收取第一筆分期款項人民幣650,000,000元，並因此入賬為預收代價。

於2016年6月21日，由於若干先決條件預期於2016年12月31日或之前未能達成，故訂立一項協議以終止2015年建議出售(「終止協議」)，即時生效。根據終止協議，本集團應於終止協議簽署後一年內退還預收代價人民幣650,000,000元，連同自2015年12月21日起按9%之年利率計算的利息。

人民幣250,748,000元(2016年：人民幣419,760,000元)(包括相關累計利息人民幣21,306,000元(2016年：人民幣42,689,000元))已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退還，及於2017年9月30日，本集團與重慶未來訂立貸款協議，同意轉換結餘人民幣43,484,000元至之其他貸款，其為已抵押，固定年利率為9%且須於2019年9月29日前償還。

- (iv) 該款項主要來自本集團收購太陽能發電站，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發展太陽能發電站完成後償還。

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賬齡	於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609,275	157,834
31至60日	139,198	465,352
61至90日	130,463	103,403
91至180日	40,177	65,381
180日以上	279,695	287,457
	<b>1,198,808</b>	<b>1,079,427</b>

#### 14. 資本承擔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已承諾以下資本支出：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太陽能發電站及EPC支出		
—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計提撥備	<u>373,557</u>	<u>3,750,324</u>

本集團分佔與其他合營方就其合營企業旻投電力發展有限公司共同作出但於報告日期尚未確認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向旻投電力發展有限公司作出投資的承諾	<u>44,100</u>	<u>44,100</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集團由純粹從事太陽能業務，逐步發展為多元化及具有全球影響力的領先清潔能源低碳節能綜合解決方案供應商。本集團將繼續積極探求各種不同的清潔能源資源，為集團發展成為全球領先的提供低碳節能綜合解決方案的供應商建設鞏固基礎。

### 太陽能發電

於年內，本集團擁有之太陽能發電站之總發電量達到約 1,564,675 兆瓦時。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變更 百分比
	2017 年 兆瓦時	2016 年 兆瓦時	
發電量：			
中國	1,512,121	1,282,217	17.9%
海外	52,554	46,377	13.3%
合計	<u>1,564,675</u>	<u>1,328,594</u>	17.8%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的太陽能發電站成功實現總裝機容量產能約 1.5 吉瓦的併網發電。

### 太陽能產品製造及銷售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太陽能產品銷售量達 3,859.2 兆瓦，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2,954.6 兆瓦上升 904.6 兆瓦或 30.6%。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變更 百分比
	2017 年 兆瓦	2016 年 兆瓦	
銷售量給獨立第三方：			
硅晶片	37.6	55.8	-32.6%
電池片	1,346.6	1,465.6	-8.1%
組件	2,475.0	1,433.2	72.7%
共計	<u>3,859.2</u>	<u>2,954.6</u>	30.6%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我們的五大客戶佔集團總收入約15.2%，2016年則約為14.9%。於年內，我們的最大客戶佔集團總收入約4.0%，2016年則約為5.6%。我們認為，產品質量及成本優勢將是未來太陽能時代的關鍵。我們的最大客戶為一家位於中國之光伏綜合及農業綜合服務之綜合方案供應商，其主要向本集團購買太陽能組件，與本集團維持業務關係逾4年。其他主要客戶亦向本集團採購太陽能產品，本集團與該等客戶已建立一年至三年商業合作關係，並向他們提供30天至180天的信貸期。於本公告日期，主要客戶按約定的商業條款按時還款而相關應收款項仍然處於本集團授予的信貸期。因此，毋需為有關主要客戶的相關呆賬作出撥備。經本集團內部評估，我們認為主要客戶還款紀錄良好，信用質素較佳。為盡量減低信用風險，董事透過頻繁地審閱主要客戶的財務狀況及信用質素而持續監察風險水準，以確保及時採取行動減低風險。

於2017年，中國客戶及海外客戶分別佔本集團之總銷售額約為74.9%及25.1%，而2016年中國客戶及海外客戶分別佔本集團之總銷售額則約為67.8%及32.2%。我們優秀的產品質量往績、先進的專有技術及有效的成本控制舉措為我們贏得良好聲譽，從而進一步優化客戶群。我們認為，上述策略舉措將能確保市場對我們產品的持續強勁需求。

本集團致力成為全球領先清潔能源低碳節能綜合解決方案供應商。除充分利用順風品牌和尚德品牌多年來在全球市場建立的正面品牌效應，不斷開拓全球太陽能電站建設與營運業務及太陽能產品製造業務外，更尋求其他清潔能源相關業務，以實現業務多元化發展。

### 太陽能發電站營運及服務

S.A.G. 提升了集團在太陽能專案開發、工程、採購及建設（「EPC」）、太陽能發電站監控，以及於全球營運與業務維護上的實力。S.A.G. 於太陽能行業提供全面的服務，其全資附屬公司meteocontrol GmbH（「meteocontrol」）為全球最大的獨立光伏電站監控服務供應商之一。meteocontrol在民用、商業及公用領域積累了太陽能發電站監控、營運與維護的豐富經驗，其監控量已達12吉瓦。meteocontrol對太陽能發電站項目提供全程服務，從規劃、安裝到全球營運及維護並就每個階段為項目提供獨立諮詢。meteocontrol更是唯一獲得德國政府授權研究機構DAkkS認可。於年內，meteocontrol為本集團帶來收入為人民幣127.5百萬元（2016年：約人民幣110.0百萬元）。

## LED 產品製造及銷售

晶能光電為主要從事發展、生產、市場推廣及銷售用於一般室內及室外照明、專業光源、LCD 背光及相關行業的 LED 芯片及 LED 封裝。本集團於年內製造業務 LED 芯片、LED 封裝及其他 LED 產品的銷售金額為人民幣 320.0 百萬元，而 2016 年則約為人民幣 280.0 百萬元。

## 融資活動

年內，本集團持續獲得金融機構的支持，為其太陽能業務發展撥付資金。於 2017 年，本公司成功獲得金融機構貸款。該等資金為提升資金流動及未來業務發展提供持續支持。

## 財務回顧

### 收入

收入由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人民幣 8,276.5 百萬元增加人民幣 1,740.9 百萬元或 21.0% 至年內的人民幣 10,017.4 百萬元，主要由於 (i) 本集團於 2017 年之前完成併網的太陽能發電站在 2017 年大部份已完成測試及開始營運並產生發電收入，完成測試而計入收入的發電量由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1,291,875 兆瓦時增加 18.4% 至年內的 1,529,406 兆瓦時；(ii) 太陽能產品的銷售量由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 2,954.6 兆瓦增加 30.6% 至年內的 3,859.2 兆瓦；(iii) 太陽能電站的營運及服務收入由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人民幣 110.0 百萬元增加 15.9% 至年內的人民幣 127.5 百萬元；及 (iv) LED 產品的銷售收入由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人民幣 280.0 百萬元增加 14.3% 至年內的人民幣 320.0 百萬元。

本集團的發電量增加源自併網發電站的總規模擴大。然而，本集團發電站於中國的若干所在省份及地區於年內受到限電情況之影響，導致發電量減少，本集團發電收入減少約人民幣 370.0 百萬元。

年內，太陽能產品的銷售額佔總收入的 82.4%，其中組件、電池片、硅晶片及其他光伏產品的銷售額分別佔總收入的 59.1%、20.1%、0.2% 及 3.0%；而太陽能發電收入佔總收入的 13.2%；太陽能電站的營運及服務收入佔總收入的 1.2%；而 LED 產品的銷售額佔總收入的 3.2%。

## 太陽能組件

太陽能組件銷售收入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31.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785.3百萬元或43.2%至年內的人民幣5,916.7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銷售量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433.2兆瓦增加1,041.8兆瓦或72.7%至年內的2,475.0兆瓦，但同時被太陽能組件的產品平均售價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瓦特人民幣2.9元下調17.2%至年內的每瓦特人民幣2.4元所部分抵銷。

## 太陽能電池片

太陽能電池片銷售收入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90.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79.0百萬元或19.2%至年內的人民幣2,011.2百萬元，主要由於銷售量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465.6兆瓦減少119.0兆瓦或8.1%至年內的1,346.6兆瓦，且平均價格也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瓦特人民幣1.7元下調11.8%至年內的每瓦特人民幣1.5元。

## 太陽能硅晶片

太陽能硅晶片銷售收入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2.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0.6百萬元或65.0%至年內的人民幣21.9百萬元，主要由於銷售量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5.8兆瓦減少32.6%至年內的37.6兆瓦。

## 太陽能發電

太陽能發電收入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74.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46.1百萬元或22.9%至年內的人民幣1,320.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總發電量達1,564,675兆瓦時，當中完成測試而計入為發電收入為1,529,406兆瓦時。

## 太陽能電站的營運及服務

meteocontrol提供太陽能電站監控服務，於年內產生相關服務費收入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0.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7.5百萬元或15.9%至年內的人民幣127.5百萬元。

## LED產品

LED芯片、LED封裝及其他LED產品的銷售收入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0.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0.0百萬元或14.3%至年內的人民幣320.0百萬元。

## 地域市場

就我們產生收入的地域市場而言，年內約74.9%的收入總額乃來自向中國客戶的銷售，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67.8%。剩餘部分乃來自向海外客戶的銷售，主要為若干亞洲、北美及歐洲國家的客戶。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774.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666.0百萬元或24.6%至年內的人民幣8,440.4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太陽能產品的總貨運量增加及太陽能發電業務的發電量增加。

## 毛利

毛利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02.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5.0百萬元或5.0%至年內的人民幣1,577.1百萬元。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1.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4.0百萬元或55.3%至年內的人民幣235.9百萬元，主要由於年內收取向獨立第三方提供貸款之利息收入為人民幣44.3百萬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3.2百萬元)以及收取政府補助金額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9.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1.1百萬元或41.4%至年內的人民幣140.4百萬元。

## 其他損益及其他開支

年內的其他損益及其他開支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的淨虧損人民幣1,717.6百萬元減少96.1%或人民幣1,650.4百萬元至年內的淨虧損人民幣67.2百萬元。此乃由於(1)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沒有錄得任何合營企業權益之減值虧損，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一間合營企業權益之減值虧損為人民幣259.9百萬元；(2)太陽能發電站之減值虧損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1.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06百萬元或93.0%至年內的人民幣15.5百萬元；(3)所確認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呆賬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94.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64.7百萬元或67.1%至年內的人民幣129.5百萬元；(4)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沒有錄得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為人民幣248.9百萬元；(5)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沒有錄得商譽之減值虧損，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商譽之減值虧損為人民幣520.0百萬元；及(6)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沒有錄得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為人民幣196.5百萬元。

## 分銷及銷售開支

分銷及銷售開支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77.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5.1百萬元或9.3%至年內的人民幣341.9百萬元，主要由於海外客戶銷售量下跌令貨運成本下降所致。

## 行政開支

行政及一般開支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64.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51.4百萬元或7.7%至年內的人民幣613.5百萬元。

## 研發開支

研究及開發開支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7.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9.2百萬元或22.1%至年內的人民幣138.4百萬元，主要由於研發投資及相關成本的開支減少所致。

##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年內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3百萬元或35.4%至年內的人民幣4.2百萬元。

## 應佔合營公司收益(虧損)

年內應佔合營公司收益為人民幣8.0百萬元，而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應佔合營公司之虧損為人民幣82.6百萬元。

##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31.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91.5百萬元或37.9%至年內的人民幣1,423.3百萬元，主要由於年內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77.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9.4百萬元或15.4%至人民幣896.9百萬元及於年內可扣減資本化金額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6.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38.8百萬元或86.3%至年內的人民幣38.0百萬元。

## 稅前虧損

基於上述原因，稅前虧損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04.1百萬元下降人民幣1,636.5百萬元至年內的稅前虧損人民幣767.6百萬元。

## 所得稅(開支)抵免

所得稅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抵免人民幣4.7百萬元下降人民幣71.2百萬元至年內的所得稅開支人民幣66.5百萬元，主要由於年內之遞延稅項抵免減少所致。

## 本年度虧損

基於上述原因，年內虧損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99.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565.3百萬元或65.2%至年內的人民幣834.1百萬元。

## 存貨周轉日數

本集團的存貨主要由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組成。存貨減少主要由於對我們的太陽能及LED產品的需求增加。於2017年12月31日的存貨結餘包括存貨撇減人民幣101.5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73.5百萬元)，該撇減主要由於過往年度以較高價格購買之存貨所致。於2017年12月31日的存貨周轉日數為31.1天(2016年12月31日：38.5天)。周轉日數減少主要由於對我們的太陽能及LED產品的需求增加所致。

##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

於2017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為92.2天(2016年12月31日：99.7天)。於2017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仍在本集團授予客戶的信貸年內(一般為30天至180天)。

## 貿易應付賬款周轉日數

於2017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賬款周轉日數為49.3天(2016年12月31日：56天)。鑒於穩固的業務關係及整體市場環境的變動，本集團於年內按賬期適時付款予供應商。

## 債項、流動資金、負債比率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營運資金的主要來源包括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銀行及其他借款。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0.56(2016年12月31日：0.82)，處於負現金淨額狀況。

本集團一直採納審慎的庫務管理政策。本集團強調備有可供隨時使用及調配的資金，現時本集團流動資金穩定，並擁有足夠備用的銀行信貸融通以應付日常營運及未來發展所需資金。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負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2,869.7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3,950.7百萬元)，其中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663.7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912.6百萬元)、銀行及其他

借款人民幣10,865.3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1,425.2百萬元)、可換股債券人民幣1,511.0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279.2百萬元)、應付債券人民幣1,045.1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012.1百萬元)及融資租賃承擔人民幣112.0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46.8百萬元)。

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而現金及銀行結餘、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已質押銀行存款則主要以人民幣、港元、美元及歐元計值。本集團的負債淨額與權益比率(負債淨額除以股東權益)由2016年12月31日的229.0%上升至2017年12月31日的240.4%。

年內，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亦無將任何貨幣借款及其他對沖工具用作對沖外匯風險(2016年12月31日：無)。

### 或有負債及擔保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獨立第三方及一間合營企業而作出的擔保總金額為人民幣413.8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354.3百萬元)，其中已於財務狀況表計提並作撥備的金額為人民幣307.6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307.7百萬元)。於2017年12月31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賬面價值人民幣953.8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117.1百萬元)之若干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賬面價值約人民幣11,470.3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1,762.7百萬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款項及太陽能發電站質押予若干銀行，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貸款以及一般信貸融資。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合計約人民幣1,476.4百萬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156.6百萬元)的現金存款及受限制銀行存款質押予銀行，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銀行信貸融通。

除上述披露外，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其他資產並無抵押予任何財務機構。



## 承擔匯率波動風險

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已質押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以人民幣之外的貨幣計值，令本集團承擔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但董事通過安排外幣遠期合同的方式嚴密監察外匯風險狀況，以對外匯敞口進行監控，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的外幣風險。

## 持有重大投資及重大收購或出售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對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 人力資源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6,397名僱員(2016年12月31日：6,921名)。現任僱員薪酬福利包括基本工資、酌情花紅及社會保障供款。僱員的薪酬水準與其職責、表現及貢獻相一致。

## 全年股息

董事會決議並不就年內宣派全年股息。

## 年後事項

除附註13(ii)所披露者外，於年後及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事項。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本年度，由於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1.8條就其董事可能會面臨的法律訴訟作適當的投保安排，故其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年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要求的標準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 審閱全年財務資料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準則、會計處理和慣例並就前述與管理層達成一致，並與董事一起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其中包括審閱全年業績及年內經審核綜合年度財務報表。

有關業績及報表已由獨立核數師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閱委聘準則進行審閱。審計委員會認為年內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符合相關的會計準則、香港聯交所和香港法例要求，並且本公司也就此作出適當的披露。

## 有關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以下為本集團於年內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內獨立核數師報告的摘要，當中包括注意事項，惟並無保留意見：

###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 注意事項

在我們對審閱結論不作保留意見之情況下，敬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b)，當中載明 貴集團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之流動負債超出流動資產人民幣6,139,388,000元。此外，於2017年12月31日， 貴集團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有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開支合共人民幣417,657,000元，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所披露。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b)所披露， 貴公司正採取多項措施以改善 貴集團的財務狀況，經考慮該等措施後， 貴公司董事認為 貴集團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為其業務撥資及支付其於可見未來到期應付的財務承擔。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b)所披露，綜合財務報表並未納入未能成功實施上述措施將導致的任何調整。該等情況顯示存在或會導致 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存疑之重大不明朗因素。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足夠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所獲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於年內一直維持公眾持股量不少於上市規則所訂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25%。

## 刊發全年業績及年報報告

本全年業績公告已載列上市規則規定的相關資料，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fcegroup.com>)刊發。年內的年報將寄發予股東並適時於上述網站公佈。

## 釋義

於本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或「我們」	指	順風國際清潔能源有限公司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歐元」	指	歐盟成員國法定貨幣歐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吉瓦」	指	一吉瓦相當於十億瓦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江蘇順風」	指	江蘇順風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晶能光電」	指	晶能光電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LED」	指	發光二極管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兆瓦」	指	一兆瓦相當於一百萬瓦
「兆瓦時」	指	兆瓦小時
「年內」	指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十二個月
「光電」	指	光電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S.A.G.」	指	S.A.G. Solarstrom AG
「S.A.G. 權益」	指	S.A.G. 各項業務有關之所有有形及無形資產、流動貨品及權利、S.A.G. Solarstrom Vertriebsgesellschaft GmbH i.I.、S.A.G. Technik GmbH i.I.、S.A.G. 直接擁有權益的 17 間實體及 S.A.G. Solarstrom Vertriebsgesellschaft mbH 直接擁有權益的一間實體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0.01 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無錫尚德」	指	無錫尚德太陽能電力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順風國際清潔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伏波

香港，2018 年 3 月 28 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伏波先生、王宇先生，盧斌先生及陳實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陶文銓先生、趙玉文先生及鄺偉信先生。